

江西耐普矿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耐普矿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就公告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补充披露如下：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与蒙古国额尔登特矿业公司签署了销售合同，为额尔登特矿业公司建设年产量 600 万吨自磨厂房 4 号生产线。合同总金额预计 12,588.88 万美元，合同金额为 2018 年营业收入的 272.21%，导致公司未来流动资金需求增加较大。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缓解公司业务发展所面临的流动资金压力，为公司未来经营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从而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为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夯实基础。

通过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人民币 140-180 万元左右。

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提前归还，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特此公告。

江西耐普矿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六日